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 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指“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374,604 股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作废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374,604 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11 日，公司在内部平台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司员工可在公示期内通过书面或口头方式向公司监事会提出意见。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18）。

3、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4、2024 年 4 月 30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22）。

5、2024 年 5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同意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6、2024 年 6 月 4 日，公司完成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7、2024年9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8、2025年5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及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草案）》和《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情况如下：

公司层面：根据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对2024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第7-436号）：202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7.11亿元，高于业绩考核目标值。因此公司层面的归属比例为100%；

个人层面：（1）1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处理其首次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211,900股；（2）5名激励对象个人考核结果为“合格”，个人层面的归属比例为80%；2名激励对象个人考核结果为“不合格”，个人层面的归属比例为0。合计作废处理本期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为12,864股；（3）1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本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本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106,840股；（4）5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参与本次激励计划，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43,000股。

综上，本次不能归属且作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74,604 股。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以及《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会影响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监事会同意作废 374,604 股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本次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

四、律师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北京中银(东莞)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本次归属、本次解除限售以及本次作废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作废的相关事项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3 日